

检察业务系列教材资料

刑事犯罪案例丛书

(抢 劫 罪)

最高人民法院《刑事犯罪案例丛书》编委会编写

XINGSHIFANZUI
ANLICONGSHU

中国检察出版社

05-51

检察业务系列教材参考资料
刑事犯罪案例丛书

国家“八五”重点图书

抢 劫 罪

最高人民法院《刑事犯罪
案例丛书》编委会编写

主 编 王作富

副主编 王力生 张永胜

维 平

编写人（按姓氏笔划排列）

乌 昂 王力生 王作富 纪 宏

赵炳华 李晓颖 张永胜

张凤鸣 薛 磊 董 新

维 平

中国检察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北京

京新登字109号

抢 劫 罪

最高人民法院《刑事犯罪
案例丛书》编委会编写

主 编 王作富

副主编 王力生等

中国检察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总布胡同十号

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东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 11.5印张 247千字

1991年12月第一版 1991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5000册

ISBN 7-80086-041-8/D·042

定价：6.90元

《刑事犯罪案例丛书》 编委会委员及顾问

顾问 江文 王桂五

主任 冯锦汶

副主任 (按姓氏笔划排列)

丁慕英 李天相 李开福
张凤阁 张弥思 (常务)

委员 (按姓氏笔划排列)

丁慕英 王运声 (常务)
王作富 冯锦汶 乔积蓄
刘澄清 李天相 李开福
张凤阁 张忠海 张弥思
陈燕麟 欧阳涛 崔南山
曾龙跃 路安仁 鞠永春

前 言

编写《刑事犯罪案例丛书》(以下简称《刑案丛书》)是最高人民检察院于1987年初决定进行的。当时院领导研究确定由刑事检察厅组织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检察院和看守所、监狱系统相关部门分期编写,以便通过编写案例,促进全国刑检干部系统总结办案经验,深入学习和研究有关法律,进一步提高业务素质和办案质量。同时还确定,《刑案丛书》的编写,应按照“全面、系统、准确、实用”的原则,从刑法实施以来全国各级检察机关办理的大量审查批捕、审查起诉案件中,挑选、汇集一大批比较典型的、有代表性的、疑难的案例,按照不同罪名归类,编辑成册,为办案中正确区分罪与非罪界限,准确认定犯罪性质和罪名,提供实例参考。

上述设想,得到了全国检察系统刑检干部、法律政策研究部门和一些政法院校法学研究部门的办案人员、研究人员、教授、法学专家,以及公安、法院、司法行政机关同行的赞同。大家一致认为,编写这套《刑案丛书》,无论对于改善执法状况,提供立法参考,还是适应教学和科研的需要,都是非常必要的。毛泽东同志曾在1962年8月22日,针对我国法制建设情况,对编写案例作过指示。他说:“没有法律书籍,刑法、民法一定要搞。不仅要制作法律,还要编案例”(摘自1978年10月29日《人民日报》)。从历史上看,用编写案例的方法指导办案,在我国古代就有。如五代后晋时期崔凝、和凝父子编的《疑狱集》,宋代郑克编写的《折狱龟鉴》,南宋时期桂万荣辑录的《棠阴比事》等。这些著

作不但对当时办案起了指导作用，而且也给后人研究中国古代法制史，留下了宝贵的资料。从国外立法发展趋势来看，适用成文法的大陆法系国家，近年来也比较注重用判例来指导司法实践。我国实施刑法、刑事诉讼法以来，虽先后出版过一些案例选编，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但大都是侧重某一方面，数量不大，难以全面反映适用法律中千差万别的问题，也难以反映同罪名的全国犯罪概貌。我们组织编写这部大型判例丛书，基本上可以弥补这个缺陷。

从1987年8月起，我们开始确定编写分工，拟定编写计划，明确编写体例。组织基层检察机关搜集案例，省级检察院负责编写，高检院负责审定、出版。1989年经高检院教材编写领导小组决定，列入检察业务系列教材的资料书。在有关各方面的有力支持下，经过全体编写人员的辛勤劳动，历时8年，终于完成了这部大型案例丛书的编写工作，并顺利交付出版。

这部判例丛书主要有两个特点：（1）反映具体犯罪的特点比较广泛。在每个罪名之下，都尽可能地把全国各地实际发生的、有代表性的、反映不同特点的各类犯罪案件，选编进来。各地检察机关办案中在定罪、定性上有分歧的案例，是编入的重点。这批编入的约8000个案例，是从全国各地选送的15万例中复选出来的。（2）涉及的罪名比较广泛。总的规划是要把刑法分则中规定的各种罪名和刑法总则中涉及定罪、定性的各种犯罪情节，都陆续选出案例编入本丛书，分批出版。这一批将选编刑法分则54个条文中近百个罪名，以及军队罪22个罪名，分编成23个分册。（3）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在编写中，对认定上有争议的案件，除了客观地反映不同意见外，还着重从犯罪构成的理论，以及如

何正确适用法律等方面，运用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加以阐明。

这部《刑案丛书》的编写体例是：每一分册都分为三部分，一是涉及本罪名的法律条文部分，包括刑法的有关规定、司法解释、有关的法令和法规等，表明定罪、定性的依据；二是综述部分，包括犯罪的概念、特征、发案情况，以及办案中遇到的难点和应注意的问题；三是本罪名的案例部分，它又分为反映犯罪特点（重在反映手段特点），区分罪与非罪和此罪与彼罪界限等三个方面。其中反映犯罪特点和此罪与彼罪的案例均是构成犯罪的案例；罪与非罪的案例中，既有构成犯罪的，也有不构成犯罪的案例。考虑到全套《刑案丛书》各个分册定稿和出版发行时间的先后不同，决定不排序号，但统一封面设计，并冠以《刑事犯罪案例丛书》字样。

这部《刑案丛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最高人民检察院领导同志，以及各有关厅、室、局和检察学院筹备组的关心和支持。刘复之检察长十分关心丛书的编写，并特为本丛书题词：“严格执法，准确定性。”全国各级检察院的不少领导同志亲自领导编写工作，各级检察院的刑检干部普遍参加了提供或编写案例的具体工作，各级编写小组成员在编写过程中付出了艰辛的劳动，从而为编写好这部《刑案丛书》作出了各自的贡献。在此，我们谨表示衷心地感谢！在编写过程中，我们还不断得到法学界知名学者、专家的帮助与支持，有的还参加了编委会的工作，在此也一并致谢。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难免有不当之处，欢迎法学界和读者批评指正。

《刑事犯罪案例丛书》编委会

1989年10月于北京

抢劫罪分册说明

《抢劫罪》分册由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刑事案例编写组编写。1988年下半年开始进行组稿，1990年初写出初稿。1990年6、7月间，我们集中湖南、新疆、广西、内蒙古、军事检察院的编写人员杨晃、张海涓、杨启泉、周腾、赵炳华、莉娟、程相会等，并邀请中国检察出版社李保堂、许维明同志共同进行了审稿工作。编委会主任冯锦汶，高检院关绥武、黄卫平也参加了集中审稿。本分册主编王作富，案例编辑办公室张弥恩、玉运声、高少岩、杜拥、李兴友在参加集中审稿前，逐一审阅了所有收编的案例，并具体提出了编写体例、案例取舍、案件定性等修改意见。疑难案例经过反复研究、斟酌，由编委会主任冯锦汶审定后编入本书。集中审稿后，抢劫罪案例由赵炳华、莉娟作了第一次修改，常国新进行了系统修改。最后，由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王作富统稿。丛书编委王运声同志也参加了统稿。

本书共编入案例205例，其中反映犯罪特点104例；区分罪与非罪界限33例；区分此罪与彼罪界限68例。编入的案例是从全国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检察院和专门检察院选送的664例同类案例中逐个筛选后编入的，少数案例作了技术处理。案例中的“处理结果”是指收到案例时的处理情况。

本书中抢劫罪案例，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张鹤松、邓力群、照日、于江、高福瑞等同志和

内蒙古大学法律系陈翼德的大力支持。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案例编写组的同志，以及内蒙古自治区各级检察机关的有关同志对编写本书做了积极努力，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水平有限，编写中难免有不妥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第一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1991年元月于北京

第二主编：陈翼德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第三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四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五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六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七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八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九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十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十一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十二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十三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十四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十五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十六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十七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十八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十九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二十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二十一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二十二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二十三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二十四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第二十五主编：王 强 内蒙古大学

嚴格執法
準確定性

劉復之
一九九零年春

目 录

第一部分：有关认定和处理抢劫罪的法律规定·····	(1)
第二部分：抢劫罪综述·····	(2)
第三部分：案例·····	(16)
一、反映犯罪特点的案例·····	(16)
(一) 以暴力手段抢劫·····	(16)
A. 拦路抢劫·····	(16)
1. 无端殴打醉酒人并掏包抢劫案·····	(16)
2. 多人多次结伙持刀拦路抢劫案·····	(17)
3. 用钢管猛击出纳员头部拦路抢劫工资款 案·····	(18)
4. 持棍拦路抢劫交款员巨款案·····	(19)
5. 多人结伙持弹簧锁、木棒拦路抢劫案·····	(20)
6. 多人持铁棒、水果刀拦路抢劫、强奸案·····	(22)
7. 持自制手枪拦路抢劫交款员现金案·····	(23)
8. 抹黑脸持匕首拦路抢劫案·····	(24)
9. 结伙持枪拦路抢劫交款员、杀死知情人 案·····	(25)
B. 闯入居室暴力抢 劫·····	(27)
10. 闯入居室，用刀猛刺被害人抢劫案·····	(27)
11. 身带匕首窜入女工宿舍抢劫案·····	(27)
12. 蒙面持棒闯入办公室抢劫工资款案·····	(28)
13. 多人多次戴面持三角刀入室行凶抢劫案	

.....	(29)
14. 多人蒙面持刀闯入居室捆绑、堵嘴抢劫案.....	(31)
15. 多人蒙面持刀捆绑、堵嘴抢劫财物并抢夺、盗窃枪支弹药案.....	(32)
16. 入室后用电线勒人抢劫案.....	(33)
17. 入室后用电击伤人抢劫案.....	(34)
18. 入室用铁锤猛击他人头部抢劫案.....	(34)
19. 两名女青年骗开店门后勒人抢劫案.....	(35)
20. 托人兑换外汇券遭拒绝后勒人抢劫案...	(36)
21. 多人手持匕首、火药枪闯入客栈抢劫案.....	(37)
22. 多人冒充民兵持汽枪抢劫人贩子赃款案.....	(39)
23. 多人多次伙同不法民警持枪入室抢劫案.....	(40)
24. 二人手持三棱刮刀入室抢劫、杀人案...	(42)
C. 暴力抢劫银行、储蓄所、信用社、财务室.....	(42)
25. 多人持手榴弹抢劫银行案.....	(42)
26. 盗窃枪支后持枪抢劫银行案.....	(45)
27. 抢夺民警枪支后抢劫银行案.....	(45)
28. 二人蒙面持械抢劫银行案.....	(46)
29. 持枪抢劫储蓄所、杀人案.....	(47)
30. 持刀抢劫财务室保险柜工资款案.....	(48)
31. 多人持木棒抢劫信用社案.....	(50)
32. 以送纸条为名, 持斧抢劫储蓄所案.....	(52)

D. 暴力抢劫商店、供销社·····	(52)
33. 多人在电梯间抢劫营业款案·····	(52)
34. 多人持刀抢劫商店货款案·····	(54)
35. 持刀杀人、放火并抢劫供销社货物案·····	(55)
36. 持铁锤闯入商店抢劫货款案·····	(56)
37. 三人持火药枪、匕首，威胁、捆绑抢劫 一个个体商店案·····	(57)
38. 以查户口为名，闯入门市部抢劫案·····	(58)
E. 在火车、汽车上抢劫·····	(59)
39. 多人在货物列车上用矿石击伤他人抢劫 案·····	(59)
40. 扒乘货车后，用石灰块猛击他人头部杀 人、抢劫案·····	(60)
41. 多人手持大刀、匕首在长途客车上抢劫 案·····	(61)
42. 多人在公共汽车上抢劫票款案·····	(62)
43. 假意租乘出租汽车，刺伤司机抢劫财物 案·····	(63)
44. 多人持刀抢劫个体出租车案·····	(64)
45. 以租车为名，用斧头、石块打死司机抢 劫案·····	(65)
F. 在公园、旅游区等公共场所抢劫·····	(66)
46. 多人持刀在旅游点抢劫案·····	(66)
47. 多人多次持刀、持枪在公园抢劫案·····	(67)
48. 趁人解手之机用石块击、卡脖子抢劫案 ·····	(68)

49. 四人里应外合捆绑值班员抢劫公园花卉案	(69)
G. 抢劫赌资	(70)
50. 多人冒充公安人员持枪抢劫赌场案	(70)
51. 二人冒充公安人员持塑料玩具枪抢劫赌场案	(71)
52. 多人多次聚众持枪抢劫赌场案	(71)
53. 以抓赌为名持枪抢劫赌场案	(73)
54. 多人盗枪后, 持枪抢劫赌场案	(74)
55. 参赌人持刀抢劫被他人赢去的赌资案	(75)
(H) 绑架勒索	(76)
56. 绑架儿童勒索钱财抢劫案	(76)
57. 以杀害儿童人质相威胁抢劫案	(77)
58. 绑架儿童勒索钱财致死人命抢劫案	(78)
(二) 以胁迫手段抢劫	(79)
59. 用毒蛇威吓的方法抢劫案	(79)
60. 二人假面具持塑料手枪抢劫银行案	(79)
61. 以揭发隐私相威胁抢劫案	(80)
62. 多人在公园以语言威胁外籍人抢劫财物案	(81)
63. 多名女青年持水果刀相威胁抢劫案	(82)
64. 三人持镰刀逼迫他人抢劫财物案	(83)
65. 五人蒙面持刀威胁拦截汽车抢劫案	(84)
66. 以缉私为名用电警棍威胁抢劫案	(85)
67. 多人持猎枪威胁抢劫专业户财产案	(87)
68. 冒充公安人员以搜查为名威胁、恐吓抢劫案	(89)

(168. 冒充公安人员以缉私为名持枪威胁抢劫案	(89)
70. 手持螺丝刀以杀害相威胁抢劫、强奸案	(91)
(三) 以其他手段进行抢劫	(91)
A. 以药物麻醉手段抢劫	(91)
71. 多次以药物麻醉手段抢劫摩托车案	(91)
72. 以行医为名, 欺骗病人服用麻醉药抢劫案	(92)
73. 以曼陀罗毒物麻醉手段, 多次流窜抢劫案	(93)
74. 以谈生意为名, 用安眠药致人昏睡后抢劫案	(94)
75. 以色情勾引, 用药物麻醉的手段抢劫案	(95)
76. 多次使用镇静药品抢劫旅客案	(96)
77. 利用麻醉、催眠药流窜抢劫案	(96)
B. 以色情手段抢劫	(97)
78. 四人合伙以色情勾引抢劫案	(97)
79. 以介绍对象、谈恋爱为诱饵抢劫案	(98)
(C) 用诱骗的手段制造机会抢劫	(100)
80. 以揽活为名诱骗被害人抢劫拖拉机关案	(100)
81. 谎称有黄金诱骗外籍人抢劫案	(101)
82. 以帮助购买黄金、药材为诱饵抢劫案	(101)
83. 以买古画为名, 挟持被害人抢劫古画案	(102)
84. 勾结武警以缉私为名抢劫走私黄金案	(103)

85. 勾结不法警察鸣枪抢劫走私银元案…… (105)
86. 抢劫出租汽车劫财案…… (106)
87. 以租用小四轮拖拉机为名, 结伙持斧抢
劫拖拉机案…… (107)
88. 在逃劳教人员和解教人员合伙抢劫出租
汽车案…… (108)
89. 勾结武警以谈生意为名, 持枪抢劫案… (111)
90. 公安人员谎称出售羊皮持枪抢劫案…… (112)
91. 多人以作黄金买卖为欺骗手段抢劫走私
黄金案…… (113)
- D. 用其他手段抢劫…… (114)
92. 撒石灰粉迷眼拦路抢劫案…… (114)
93. 用盐酸迷眼睛抢劫出租汽车案…… (115)
94. 以抓扒手为名捆绑、殴打他人抢劫案… (116)
95. 乘坐出租汽车持刀强行不付车费抢劫案
…… (117)
96. 纵火烧饲草乘机入室抢劫案…… (118)
97. 深夜拦路用白酒喷洒眼睛抢劫自行车案
…… (119)
- (四) 实施盗窃、诈骗、抢夺行为后, 使用暴力拒
捕转化为抢劫…… (120)
- A. 由盗窃转化为抢劫…… (120)
98. 割包盗窃后拒捕抢劫案…… (120)
99. 在公共汽车上盗窃被发现夺枪拒捕抢劫
案…… (120)
100. 在客运汽车上扒窃乘客财物后施以暴力
抢劫案…… (121)

101. 盗窃财务室被发现后拒捕抢劫案…………… (123)
102. 入室盗窃后掐脖子抢劫案…………… (123)
- B. 由抢夺转化抢劫…………… (124)
103. 尾随妇女抢夺金项链后用手掐脖子抢劫案…………… (124)
104. 在火车上抢夺现金后拒捕抢劫案…………… (125)
- 二、区分罪与非罪界限的案例…………… (126)
105. 李××搜查他人身体的行为, 是否构成抢劫罪? …………… (126)
106. 马××持刀搜身强拿财物的行为, 是否构成抢劫罪? …………… (127)
107. 二人持刀拦路搜身的行为, 是否构成抢劫罪? …………… (129)
108. 王××参与预谋未到抢劫现场, 事后分赃的行为, 是否构成抢劫罪? …………… (131)
109. 更夫被捆绑后眼见他人拿走电视机的行为, 是否构成抢劫罪共犯? …………… (132)
110. 李××参与扒窃, 离开现场后同伙殴打失主并抢钱, 是否构成抢劫罪共犯? …………… (134)
111. 同伙拦路抢劫时, 在场未动手的行为人, 是否构成抢劫罪? …………… (136)
112. 帮助他人夺取砂金的行为, 是否构成抢劫罪共犯? …………… (138)
113. 因被欺骗帮助他人抢东西的行为, 是否构成抢劫罪? …………… (140)
114. 盗窃被发现后, 用镰刀砍人的行为, 是否转化为抢劫罪? …………… (143)